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98年6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94 內 正 1	<p>設施改善情形：</p> <p>一、內政部警政署已研提「精進員警執法技巧與執勤態度措施報告」及依據轄線特性訂定各項執勤規範之「標準作業程序」等各項改善措施，且為提升執法品質及服務態度，業已將「交通違規陳情、陳訴及逕行舉發案件管制」列為年度重要督導項目，督促各警察隊持續改善。</p> <p>二、為應道路運輸需要與公路用路人期望，已持續辦理國道改善，如：國道1號員林高雄段拓寬工程已完成，正積極辦理國道1號五股楊梅段拓寬工程、國道2號拓寬工程。其中國道1號因拓寬完成，大安溪橋至楠梓交流道路段速限已由100km/hr調整為110km/hr等。國道4號自台中縣清水端起沿大甲溪南岸丘陵台地東向進入台中縣豐原市區，通車初期全線速限80km/hr，目前已調整為全線90km/hr。</p>	<p>內政及少數民族、交通及採購二委員會98、6、17第4屆第17次聯席會議決議：糾正案及調查案均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

編製單位：綜合規劃室